

证券代码：836775

证券简称：高迪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29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田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2 日